

永安國中全球資訊網 - 和諧--活力--智慧--創新

本市「108年度國民中小學推動孺祀Z優學校、團體及個人評選」實施計畫

教務處(教學 & 設備)

發表人：

張貼在：2018/10/30 9:09:08

說明：

- 一、 依據瑞梅國小107年10月12日梅小教字第107000631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 本案為辦理教育部旨揭評選計畫，進行本市初選作業及推薦參加教育部複審團隊集訓。本市初選將推薦孺祀Z優學校國中2所及國小3所；孺玩壑湯恣斟 隊及個人組6名報部參加教育部複審(以上校數或隊數為暫訂，得視教育部來函調整校數)。
- 三、 旨揭計畫重要事項(請詳參計畫書)說明如下：
 - (一) 評選方式：
 - 1、 孺直Y石獎：初選(書面審查)與複選(書面審查及口頭發表)。
 - 2、 孺玩壑恣v書面審查。
 - (二) 收件時間：107年11月13日(星期二)前將書面資料逕寄(送)瑞梅國小教務主任收(以郵戳為憑)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 - (三) 孺直Y石獎複審：發表日期為107年11月27日(星期二)，順序及地點將另行通知。
 - (四) 集訓：代表本市參加教育部推動孺祀Z優評選之學校，請參與本市孺祀Z優學校集訓活動，暫訂於108年2月20日(星期三)辦理，國中組時間為上午9時至12時；國小組時間為下午1時至4時。
- 四、 本局同意是日(107年11月27日及108年2月20日)出席發表人員核予公(差)假登記，倘須課務派代，請專案報局。
- 五、 獎金由本局另案核發(於評選結果公布後，由本局另函通知受獎學校將經費概算表送本局核辦)。
- 六、 本案依「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長成績考核辦法」、「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」及「桃園市市立各級學校及幼兒園教職員獎懲要點」規定核敘：
 - (一) 桃園市孺直Y石獎：
 - 1、 每組特優1隊：9人嘉獎1次、7人獎狀1張及每校獎金(補助孺玩恣v推動經費)2萬元整。
 - 2、 每組優等2隊：7人嘉獎1次、7人獎狀1張及每校獎金(補助孺玩恣v推動經費)2萬元整。
 - 3、 每組甲等3隊：5人嘉獎1次、5人獎狀1張及每校獎金(補助孺玩恣v推動經費)1萬元整。
 - (二) 桃園市孺玩壑恣v經本市評選推薦參加教育部「孺玩壑恣v之團體及個人各6隊(團體組以10人為原則)，由本局頒發每人獎狀1張，以資鼓勵。
- 七、 本案尚經本市推薦參加教育部國民中小學推動孺祀Z優學校、團體及個人評選學校、團體或個人榮獲孺直Y石學校或孺玩壑恣 A則另以下列基準從優核敘：
 - (一) 教育部孺直Y石學校：獲獎學校3人記 次，行政人員5人嘉獎1次，學校班級導師9人核予嘉獎1次，獎狀核實發給。
 - (二) 教育部孺玩壑恣 團體組及個人組)：獲獎人員記 次(如非本府所轄單位人員改以獎狀獎勵之)。